

整個時段而言呈現擴大。

二、台灣青年就業困難本土特有成因：高等教育不當擴張下，高學歷勞動力供給過剩，不符合勞動力市場實際需求而形成人力資源錯置。

不過，縱然審視台灣青年就業困難問題，可以看見全球經濟發展因素，但在這裡，本席仍認為台灣青年的高失業率存在本土特有成因，因此，具政府因地制宜之改善、扭轉餘地。首先，剖析台灣的失業人口，可以看見其中最特別的，是學歷愈高失業率愈高（2013 年，台灣大專以上教育程度者失業率 4.50%，高中〔職〕4.11%，國中以下 3.53%），此一全球僅見的獨步現象。綜觀 2013 年 OECD 數據，失業率按教育程度分，普遍隨學歷提高遞減，唯獨台灣呈大專以上最高、高中（職）次高、國中以下最低。並且，根據勞動部 2014 年「青年勞工就業狀況調查」，從 2007 到 2014 年，總共有 88% 的失業青年屬自願失業。

綜上，可以得知，台灣青年就業困難的本土特有成因，是高等教育不當擴張下，高學歷勞動力供給過剩，不符合勞動力市場實際需求而形成人力資源錯置。要解決此一問題，核心在於調整我國高教政策、重建技職體系。

（七十七）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鑑於現行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》規定，旅居海外而欲申請全額就養者，採自願申報名下存款、財產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》第十三條第三項規定：「經核定全部供給制安置就養之退除役官兵，旅居海外長期居住者，經向服務照顧之榮服處或榮家報備，且每年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、辦事處或行政院於香港、澳門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者，不受第五條第一款及第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定不予安置就養之限制。」

二、然，相比設籍且實際台灣的退除役官兵，政府較易知曉其財產、收入；對於那些長期旅居海外者，驗證團體是否真能有效掌握其財產、收入，以防就養給付被發放給實際財產、收入超過規定的人？

（七十八）本院邱委員志偉，鑒於國防部長年未依法足額進用文職人員之情事，造成國防部本部每年人事費賸餘數均逾千萬元，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防部組織法第 11 條規定：「本部各職稱之官等（階）職等及員額，另以編制表定之；其中文職人員任用，不得少於預算員額三分之一。」旨在廣納優秀文官，改變組織文化。

二、經查：國防部本部於 102 年 1 月組織調整後，軍文職編制規劃為 609 人，依上揭國防部組